附件4

鄞州区政策性小微企业财产保险项目

新三年方案

**一．保险标的**

1、房屋、建筑物、装修及其附属设备；

2、机器设备，包括生产机械设备、动力设备和传动装置；

3、存货，包含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及各种辅助材料。

上述财产必须位于宁波大市区域内，且是属于参保的小微企业所有或与他人共有而由参保的小微企业负责的；或由参保的小微企业经营管理或替他人保管的；或其他具有法律上承认的与参保的小微企业有经济利害关系的。

**二．保险责任**

1、由于水灾（台风、暴雨、洪水）引发的防灾费用及保险财产受损后的灾后恢复生产费用；

2、由于火灾、爆炸、雷击、暴风、龙卷风、冰雹、暴雪、冰凌、突发性滑坡、崩塌、泥石流、地面突然下陷下沉、飞行物体及其他空中运行物体坠落导致保险财产遭受物质损坏或灭失。

**三．保险金额**

|  |  |  |  |
| --- | --- | --- | --- |
| **标的** | **水灾** | **其他保险事故** | **合计** |
| 房屋、建筑物 | 10万 | 15万 | 50万 |
| 机器设备 | 15万 |
| 存货 | 10万 |
| 合计 | 10万 | 40万 |

**四．保费补贴**

在实施期间，对名单内投保企业，按区财政、企业各自承担一定的比例，具体如下：

**1、针对小升规企业（经信部门认定）和科技企业（科技主管部门认定）：**

|  |  |  |
| --- | --- | --- |
|  | 区财政 | 企业 |
| 保费构成 | 2640元 | 1760元 |

**2、针对其他试点小微企业（酸洗拉丝行业和蔺草行业等“低小散”行业，高能耗行业，落后产能行业除外）：**

|  |  |  |
| --- | --- | --- |
|  | 区财政 | 企业 |
| 保费构成 | 2400元 | 2000元 |

对于未缴纳自负保费的企业不予财政补贴。

**五．赔偿方式**

1、水灾补偿方式：企业坐落地址内生产区域平均水位线超过20公分（含）起赔，20公分至110公分之间按照比例补偿，计算公式为：水灾保险金额（10万）\*【10%+（水位线高度-20）/100】，110公分及以上按照限额补偿。企业有多个独立地址的，根据水位线较高的地址计算补偿比例。本保险项下的水灾补偿与其他商业保险的理赔不存在重复保险情况。

2、其他保险事故补偿方式：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为人民币2000元或损失金额的20%，以高者为准。保险人根据保险标的的实际损失予以补偿，最高不超过各标的分项保险金额和总保险金额。

3、本保险协议保险标的发生损失，保险公司履行赔偿义务后，本保险协议的每个企业赔偿限额自损失发生之日起按赔偿金额相应减少，如被保险人请求恢复至原赔偿限额，应按原约定的保险费率另行支付恢复部分从被保险人请求的恢复之日起至保险期限届满之日止按日比例计算的保险费。

**六、理赔服务**

**（一）报案**

案情发生后，投保人及其工作人员或者被保险人第一时间通过以下渠道向保险公司报案：

1、全国统一365天、24小时服务专线95500；

2、通过邮件（建立政策性小微企业财产保险专用邮箱）、微信等方式报案；

3、直接拨打本项目“管理中心”电话报案。

报案信息包括：出险的企业名称、地址、报案人联系方式、受灾情况等等。(需在报案时说明为鄞州区政策性小微企业财产保险）

**（二）现场查勘**

接到报案通知，保险公司依据受灾的区域和损失情况，派现场查勘人员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保险事故损失查勘及收取相关资料。

现场查勘人员到达事故现场后，开展以下工作：

1、了解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测量主要生产车间或仓库的平均进水水位线或者实际损失情况。

2、和被保险人共同对现场查勘记录进行签字确认；

3、查勘人员现场查勘后应根据现场情况对责任进行初步判断，商定初步的后续处理方案，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索赔所需单证列表。

**（三）保险索赔**

保险公司将所有报案信息和初步查勘信息进行汇总，同时报送区经信局，在区经信局确认后正式进入索赔流程。

**（四）理赔资料收集**

1、事发地政府相关部门提供：事故确认证明

2、被保险人提供：出险通知书、损失清单、损失证明材料（发票、协议）及其它财务资料。

**七、期内服务**

保险机构充分发挥风险评估、风险管理上的专业技术优势，根据小微企业实际需求，在承保方式和理赔上进行创新突破，以契合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因地制宜、务实创新”为原则，以“基本保障+商业保障”为结构，制定符合我区实际的政策性小微企业承保方案，为参保的小微企业提供推荐融资渠道等附加服务。构建政府补贴基本保障和企业自主购买商业保障的“有机结合、保障全面”的保险保障体系。具体如下：每年保险机构根据赔付情况，提取一定比例的利润用作协助政府开展小微企业的防灾防损服务以及培训、宣传等服务。

保险机构与第三方专业的风险管控公司合作，建立旨在向投保的小微企业提供全面风险管理咨询服务和整体解决方案的风控服务平台，借助该服务平台实现对投保的所有小微企业进行全方位和全天候在线风险监督和管控，并全程参与帮助小微企业完成对自身风险的识别与评估，切合实际的帮助投保的中小微企业及时找到风险隐患，提出有针对性的专业风险改进建议，同时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危险行业的风险教育、培训、监管的一体化管理等，帮助企业降低出险频度，进而实现保险参与企业安全管理，降低企业风险的社会功能。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风险查勘。每年汛期、秋冬季火灾高发期，保险机构通过风控服务平台，对投保的中小微企业开展防灾防损服务，并安排专家根据试点行业分布情况进行风险查勘（抽查），并提供书面的查勘报告及防灾防损建议。

（2）灾害数据平台和风险管理。设立专门的小微企业风险管理中心，建立小微企业灾害风险数据库，为政府相关部门提供灾害数据的统一管理和共享服务。同时每年就小微企业进行风险分析，并提供小微企业风险管理报告。

（3）风险培训。每年针对试点的小微企业中的重点行业以及风险集中的行业定期聘请权威的专家做好防火讲座、大灾预防讲座等。

（4）安全预警。保险机构在获知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后，及时将所有试点企业进行短信通报，以便企业做好预防工作。